

**长子县看守所及办案中心整体搬迁建设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长子县看守所及办案中心整体搬迁建设项目，已由长子发改审字〔2022〕64号、长子发改审字〔2022〕74号文件批准建设，招标人为长子县看守所，资金来源为县财政配套解决，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长子县看守所及办案中心整体搬迁建设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2.2 建设地点：长子县石哲镇庄乐村

2.3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总用地面积约 35600 m²（合 53.4 亩），总建筑面积 14388.04 m²，主要建设地上一层监区、地上三层武警中队主楼、地上三层执法办案管理中心以及车库、门卫等配套用房。室外场地为武警及公安警员的训练场地，主要建设足球场地 1 个、篮球场 1 个、训练场地、沙子场地等。

2.4 服务周期：本项目服务周期起始时间以招标人书面通知进场为准，至质保期满止。

2.5 招标范围：本建设项目工程施工全过程监理、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包括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工程施工全过程监理、全过程造价咨询管理、全过程市场询价及全过程驻场服务，工程量清单编制、施工控制价编制，月度季度年度工程结算审计，配合政府部门审计、造价经济纠纷的鉴定咨询服务及其它事宜等服务，本次招标按一个标段组织招标。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1 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3.1.2 须具有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或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3.1.3 项目总负责人须具有房屋建筑工程专业国家级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

3.1.4 拟担任工程监理负责人须具备房屋建筑工程专业国家级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

3.1.5 拟担任造价咨询负责人须具有土建专业国家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资

格。

3.2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3.2.1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具有法律效力的联合体协议书，牵头人须是具有监理资质的单位；

3.2.2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同时参加两个或两个以上的联合体投标，出现上述情况者，其投标和此有关联合体的投标将被拒绝；

3.2.3 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应当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未履行合同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3.2.4 联合体协议书中应明确联合体所有成员有关责任与义务，各方并就合同条款共同分担各方义务；

3.2.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作为投标人或参与不同的投标联合体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3.3 财务要求：投标人需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半年内任意一次缴纳税收的完税凭证和社保缴纳凭证、2021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以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成员均需提供）。

3.4 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未查询到行贿犯罪记录（联合体各方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总负责人、工程监理负责人、造价咨询负责人）。

3.5 投标人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且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以“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联合体双方均应查询）；

3.6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4、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需办理 CA 数字证书后于 2022 年 11 月 08 日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长治市）（<http://ggzy.changzhi.gov.cn/>）下载招标文件。

5、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 2022 年 11 月 30 日 09 时 30 分，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长治市）在线提交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网上递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开标方式

本次项目采用远程开标（不见面开标）方式开标，具体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长治市）下载中心《建设工程远程开标用户手册》；投标人在开标前需准备好 CA 锁（本省非长治的 CA 需在系统账户登录界面进行认证，详情联系 CA 咨询电话：（北京 CA）：0355-2136789（山西 CA）：0355-2090058（颐信 CA）：0355-2022543）、确保网络环境良好及电脑运行正常等相关工作，保证远程开标会议的顺利进行。

7、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山西省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长治市建设工程交易中心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长治市）发布。

8、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长子县看守所

地 址：长子县丹朱街庆丰村

联 系 人：李先生

电 话：19835076318

招标代理机构：山西昌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长治市潞州区英雄南路锦绣司马小区 112 号商铺二楼

联 系 人：王女士

电 话：0355-3508890

监 督 人：长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招标办

联系电话：13453566798